



·郭·良·蕙·作·品·系·列·郭·良·蕙·作·品·系·列· 1

感情的债

台湾 郭良蕙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949888

I247.57
0734K0

I247.57
0734K0

感情的债

(台湾) 郭良蕙

· 郭· 良· 蕙· 作· 品· 系· 列· 郭· 良· 蕙· 作· 品· 系· 列·



F05182

(京)新登字172号

感情的债

(台湾)郭良蕙 著

•
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)

北京大兴包头营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•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印张 2插页 172千字

1992年5月第1版 1992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45 100册

•
ISBN7-5059-1645-9/I·1123 定价：4.10元

内容提要

天津大富豪费家的二公子费慕人,与金融家的姨太:田青青一见钟情。他迷恋于她的温柔妩媚,她倾心于他的执着真情。然而就在他们即将举行婚礼的时候,遭到了费家父母的坚决反对,费慕人屈从于父母的安排,与门当户对的安娜结婚。婚后夫妻感情不和,安娜另有外遇。极度的感情痛苦使费慕人采取了种种报复手段,致使最心爱的儿子惨遭车祸,当他拚命赶到医院要看儿子的时候,安娜与她的情人竟一同出现在他的眼前……

74-54/11

封面设计：晨 光

责任编辑：邓元平

(京) 新登字172号

第 一 章

一

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的过去。

我承认我的过去一直在幸福的境遇里。

在幸福的境遇里，对于眼前的幸福，认为是算不得什么的；然而一旦转入了不幸，才加倍感到不幸的可悲。

不幸的故事，近年来，一一降临在我的头顶。我学会沉默了，我在用孤独来医治创伤；我懂得咎由自取了，因此我无言地忍受着，忍受着……

二

我是北方人，生长在天津。

在天津，我们费家略具声望。提起万新纺织厂，很少有人不知道的。

万新纺织厂的厂主，便是我的父亲。

我的父亲出身寒微，幼年开始，便在码头上做小工自食其力，以后进入一家规模有限的纺织厂作为学徒，一面工作，一面苦读；过了几年，从学徒升成职员。由于他年轻有

为，办事机智，渐得厂主的信任。厂方为了扩充营业，改换装备，将他派到日本见习；后来，娶了厂主的独生女儿，那便是我的母亲。

母亲先后仅生下我们兄弟两个，我哥哥仰人比我年长十余岁，当我初解人事时，他已在帮助父亲督导厂务。

自幼我深受父母的宠爱，我长得比较体面，人也有几分聪明；同时家境太好，在富裕的生活中，整天只学顽皮。

我念书很早，六岁进入小学；不愿意用功，但凭着一点聪明，功课全能被我应付过去。

在地方上既有声望，和我家交往的亲友自然多起来；有些女孩子的父母，都怀着和我家攀亲的愿望，那时我和许多小姑娘们全相处得不坏，但并没有对其中的任何一个表示特别的好感。一个十几岁的人懂得什么？虽然整天发光鉴人，西服笔挺，尽力学习绅士风度。

我的哥哥却和我不同了，秉性忠厚，作事认真，早年由父母订下一门亲上加亲的婚事，二十岁便迎娶过门。我的嫂嫂是母亲的远房侄女，大家出身，相貌虽平平，但懂礼节，会做人，够称为贤德。父母抱到孙儿以后，对我的婚事放松了不少。固然他们也在很早便开始注意选择，这家小姐，那家千金，凡是他们认为满意的，便会征询我的意见；除了“不”以外，我没有其他的回答。

我不能像哥哥那样早便套上婚姻枷锁，失去了自由。我需要任意逍遥。

天津的跳舞风气很盛行，进入中学以后，我几乎每天在舞场消磨时间；父亲事忙，应酬又多；母亲很少管束我，只要我开口要钱用，从不拒绝。我的年纪虽有限，但皮夹饱

满，有资格去找舞女。

同学中间，我和大李、小张最要好，大李体格高大，皮肤黝黑，言语坦爽，举止豪迈；小张身材较矮，却很健壮，圆圆的脸，厚厚的唇，谈吐间总带着说教式的庄严神色。大李、小张全是当地世家子弟，都喜欢逢场作戏，因此我三人经常结伴同行。

如此下去，胆量逐渐随着年龄增大，起初我也有所顾虑，从舞厅回到家里的时间也不敢太迟，逢到父母问起，总以和同学研究功课欺骗过去；以后，时常混到深夜始归。父母恼怒了，接连教训了几次，仍不收效，索性把我软禁家中，晚间不准外出。母亲固然反对我的劣行，但终因疼爱幼子，不免代我向父亲求情；哥哥也认为教育对我是一项很严重的问题，同时他认为天津的环境不宜于读书，要读书，最好转学到北平去。

那时，对日抗战早已爆发，天津和北平虽然全沦陷于敌人手中，空气却截然不同。离开天津的那学期，我已读完高二，好朋友是应该共进退的，听到我转学的消息，大李和小张二人毫不犹豫地一致响应。

到了北平，我被命令住在亲戚家里，大李和小张在附近的学生公寓租了一间屋子，我们无形中脱离了花天酒地的生活，看到了新天地。

我们仍旧爱逍遥，但逍遥的方式却有异于以往了，春天，我们往郊外踏青；夏天，我们在北海划船；秋天，我们到西山采红叶；冬天，我们去什刹海溜冰。轻松愉快的户外活动，对身心增加不少裨益。

尤其是我们进了大学，结识一些对学业努力而且有爱国

思想的同乡，眼看他们不甘在沦陷区内苟安下去，先后潜到大后方去求学，在心理上给予我们不少刺激和鼓励，当时的青年，有谁不认为受敌伪统治是莫大的耻辱？有谁不向往大后方的自由生活呢？

我和大李小张全清醒了。三人在暗中商谈着，决定去后方寻找光明的远景。

事前，经过一番妥善的筹划，我们各向家里设法索取一笔数目可观的费用，带着行装，瞒住所有人的耳目，在一个黎明，悄然爬上了开出北平的火车。

在到达后方的旅程中，我们尝受到生平从未尝受过的颠沛之苦；我们睡野店，吃干粮，我们坐板车，赶早路；然而我们的心情却是空前的愉快，思想却是空前的乐观，前面即将转往辉煌的道路，经过一个在黑暗里摸索的阶段，又算什么？

由商邱转亳州，再转界首，入洛阳，又经过惊险“闯关”，才抵达西安。

从西安，坐火车到宝鸡，搭上公路局的汽车，翻过秦岭，到达了终点，成都。

三

成都，是我们的目的地。大李的伯父李信恒在那里。

李信恒是成都的名律师，家居少城，人口很简单，两个儿子，大的投效了空军，小的在昆明读西南联大，一个女儿，就学于华西坝的金陵女大。

我们一到，便在李家住下，然后开始进行办理转学。

我和小张很快地进入齐鲁大学。时当严冬，各校的课程已将结束，我们仍能顺利地插班到经济系二年级，完全由于大李的伯父李信恒和校长私交甚厚，代为说项的关系。

大李却和我们分道扬镳了，他立志追随他的堂兄报效国家，当时空军官校正在各地招生，大李报了名，参加体格检验，以他的强壮体格录取是不成问题的，录取以后紧跟着便出国受训。

大李离去后，我和小张自然不便留在李家。学校有宿舍供应，虽然拥挤，但可以勉强居住，从北平出来，途中经历的艰辛已使我们学会适应环境了。

李信恒夫妇却诚挚地欢迎我们寄居下去，免得家中太冷清；尤其是李太太离开老家的日子久了，见到同乡亲热已极，有时间便和我们谈天：“咱们天津如何如何……”

既为李家拦阻，我们便放弃了迁出的计划。好在李家的住宅广大，四合院，前后两进，分两间给我们，算不得什么。李家的院子也很宽阔，种有各色花木和盆景。少城一带是高尚的住宅区，环境幽静，房舍整齐，因此成都有“小北平”之称。

每天，我们步行到华西坝上课。少城距离华西坝虽有一段路，却不算远，正可以借此锻炼身体。李明珠有时也放弃家中的自用黄包车，和我们结伴步行，李明珠皮肤黑黑的，眼睛细长的，笑起来很响亮，一望而知是北国儿女。小张和她处得不坏，但我喜欢的不是她这种类型。

日子久了，李太太认为我们来来往往的太辛苦，劝我们各购一辆脚踏车。她更慈祥地说：

“没钱用，到我这儿拿，算我借给你们的，将来回天津

再还给我。”

李明珠见我和小张都骑脚踏车，于是也买了一辆女用的。每到假日三人便各处去游荡；望江楼、武侯祠，全是我们常去的胜地。

小张和李明珠的感情越进展，越使我感到孤单；和他们在一起，我知道自己是多余的，但又无法拒绝他们邀约的盛意。那年，我已经二十二岁了，交女友的渴望，没有比此时更高的。

我就读的齐大，有许多女同学，论相貌和风度，其中不缺乏够水准的，我和她们也维持着友谊，但仅限于友谊而已。已进大学的女孩子，年纪都不算太轻，只是在我的感觉里，她们仍未成熟，谈不上什么魅力。

也许早年在舞场所得的经验影响了我，那般舞女太懂得男人心理了，一个个全是那样温柔可亲，千依百顺。然而和高贵的小姐们，尤其是接受到高深教育的小姐们在一起，要随时察颜观色，见机行动，稍有怠慢，便拂袖而去。自幼，环境造成了我的任性，对于自视甚高的小姐，我只好叹息乏技侍候。

周末，同学们开晚会的风气盛行，逢到什么节日，更可以大过舞瘾。我们跳舞再简单没有了，借一个同学家的或是当地士绅的别墅客厅，将杂物搬出，张罗些座椅，倚墙围成一个圆圈；然后再借一个唱机和些好唱片，地板洒上滑石粉，一切便就绪。如果是特别节日，自然悬灯结彩，把场地布置得悦目一点。

最热闹莫过于圣诞节了。华西坝五大学全是教会学校，把圣诞节视为最神圣的日子，必然有一番隆重庆祝。

圣诞夜的晚会，自然有计划的择地扩大举行，五校的同学都可以自由参加。早很多天，大家便在谈论晚会的事；李明珠虽不漂亮，对衣着却尽量考究，她兴奋地计划着缝制一件新装，到时候出出风头。

有晚会，我便出席；由于找不到合意的女伴，兴趣并不太浓厚。那些女同学几乎没有一个跳舞跳得好的，姿态生硬，身体沉重；但她们却自认颇为高明，主观很深，你向东，她往西，以致抹杀了我的跳舞情趣。

和小张、李明珠，我们无话不谈；李明珠一面骂我挑剔过份，一面答应给我找一个好舞伴。

“等着吧！小费，我把我们的校花介绍给你。”

金女大的校花，洪媛，我早闻芳名，而且时常在坝上见到她，男人都愿意和漂亮的女人交往，李明珠既肯帮忙，我自然欢迎。

“没问题！凭小费，绝对配得过洪媛。”小张也说。

于是李明珠便找机会使我和洪媛见面认识，过去，我们虽未交谈过，但我相信洪媛已对我有了印象，后方的同学全穿得非常朴素，只有我们从沦陷区出来的，服装比较考究一些，穿上整套的西装，风度自然不同。

而且我知道自己的相貌不恶，我的身材属于中等，但我却多肌肉而且健康，我的脸是长型的，配上深邃的眼睛，挺直的鼻梁和薄唇洁齿，不是自吹自擂，相当够男性美的标准。

当时，我便邀请洪媛一同去咖啡馆小坐。当我们谈起圣诞晚会时，李明珠立刻替我吹嘘一番，我的家境如何优裕，舞技如何高超，并且约她作为我的舞伴。

没想到竟如此顺利，洪媛立刻答应下来。

像洪媛这样交际广阔的风头人物，初结识，便为我拒绝了别人，怎不令我兴奋？

四

好容易挨到约会的这一天，我早把一切准备好，从头至脚，没有一处不经我注意到的。

李太太看到我以后，不绝口地称赞着：

“哟！费二爷真俊呐！一表人才！”

一分钟也不差，我准时赶往金女大的宿舍，途中几乎撞到一辆飞驰的汽车上，我也没有在意。我一心只想洪媛，她是不是已经化好装？她定会打扮得非常出色，今晚的舞会，我们这一对必然接受到大家的羡慕目光。

到了金女大宿舍，我向传达说明找洪媛小姐。

传达上下打量我一眼：

“洪小姐不在。”

“不会不在！”我坚决地说。我相信传达故意在偷懒，或是根本弄错了：“她事先和我约好的，你快到她的寝室去叫一叫。”

“到哪里也叫不到，我眼看着她坐汽车走的，顶多有五分钟。”说着，他又上下打量我，目光里带着讽刺，好像在说：穿得整齐漂亮有什么用？

他一心要使我绝望到底，最后又慢慢加一句：

“是刘主席的少爷接去的。”

我回想着传达的话，同时想到路上那辆飞驰而过的汽

车，我的血液凝固了。

我默默地退出了女生宿舍，四肢异常无力，连脊背几乎也无法挺直；突然间，我感到周身冰冷，心境悲凉；洪媛的失信固然损伤了我的尊严，但更损伤了我的是传达的语气，比起本省天字第一号人物的少爷，我又算什么呢？一个流亡到后方的穷学生。

我真的成为一个穷学生了，从家里带出来的钱早已告罄，幸而李家可以通融，不至去尝典当的滋味。

女人多半是爱慕虚荣的，尤其是漂亮的女人；洪媛已经看透一个穷学生没有交往的价值，围在她身边有的是男人。也许她并非轻蔑我而蓄意失约，她忘记了曾应诺过作为我的舞伴也说不定；即使她真的蓄意失约，又有什么不应该的呢？一个受众人崇拜的校花，有权随着兴致将别人戏弄。

在校园里我徘徊了很久，经过冷静的分析以后，我不再怀恨洪媛了；今晚，她有她的狂欢节目，我不愿因她而失去我自己的。

好胜心鼓动着我必须去参加晚会，虽然是单独的一个。并且小张和李明珠在那里等候着。

晚会场里，非常拥挤，我到的时候，正当音乐响亮，一对对男女离座滑入舞池。我的视力很强，站在入口处，便远远地在人丛里寻找到小张和李明珠，直到他们跳至我的近处，我才出声招呼。

“噢——”李明珠见了我一惊：“校花呢？”

“——”我摊开手，摇摇头笑了笑，我尽量装得快乐，可是我能感觉到自己在苦笑。

“怎么？洪媛把你给‘涮’了？”小张带着不相信的庄

严神色低声问我。

“她坐上汽车去应别人的约了。”

“太不应该了，她明明答应的嘛！”李明珠鼓着嘴，大不以为然。

“算了，以后别再理她，看她妈的有什么了不起。”小张气冲冲地安慰着我：“去跳吧！让明珠陪你。”

“不，不！你们跳，没关系，我摆摊字摊好了。”

他们看我坚持着己见，只好领我坐到预先占有的座位。

一连好几个舞，我不跳，他们也陪我不跳。我们一边看别人，一边谈天；我无精打采的，他们也无精打采的，今晚大家原为跳舞而来。

小张怂恿着我去请别人，我没有动；不认识的，自然不愿厚颜求舞；认识的，我自觉有失脸面，她们全知道我已经邀约了洪媛，洪媛爽了约，这不正给人嘲笑吗？

每隔几个舞，中间有一段休息时间；休息时间里，排定游艺节目。独唱、合唱、相声，参加的全是五校同学。

依照惯例，圣诞晚会中有一项交换礼物的节目，每一个人都要携来一份礼品，交到入口处，由负责人编上号码，再由大家来抽签领取。我预备的礼物和小张相同，在街上买了一块肥皂和一条毛巾，认为无论什么人抽中都可以使用。另外，我瞒着小张，悄悄从寄卖行购得一小瓶法国香水，藏在口袋里，打算赠送洪媛的。真怪我太自作多情了。

晚会起码要进行到夜半，枯坐了半小时，我已无法忍耐，那种热闹的情况和我的心境非常不调，我想立刻离开，宁可回去蒙头睡觉。

我站了起来：

“你们玩吧。”

“别走，”小张拖住我：“瞧你这家伙的感情这么脆弱，不堪一击。”

“都怪我，我事前没有想到洪媛这么不讲信用。”李明珠歉然地说。

“这件事不要再提了，我所以想离开，是为了不愿意影响你们，我走了以后，你们可以痛痛快快地跳舞了。”

“不，你走，我们更不能安心。”

“要小费留在这里，必须要找个舞伴，”小张望着明珠：“你想个办法呀。”

李明珠在思索着，面带难色。

“现在再去找什么人？别开玩笑。”我说。

“对了，让我试试看，”忽然李明珠兴致勃勃地离开座位：“我去打个电话。”

李明珠去了一个舞的时间，才匆匆归来，

“算你运气好，小费，电话打通了，半个钟头之内就到。”

“谁？”我疑惑着，谁有这么容易，一个电话便给请来了。我在猜测，可能是她的某一个同学，其貌不扬，缺乏交游的机会，对跳舞又是一个生手，随意喊来搪塞给我，以了责任。

“放心吧。”李明珠大约观察出我的心意，作了一个鬼脸：“包君满意。”

“无论怎么，你总应该事先透露一点有关的消息吧？”

“当面介绍不一样吗？”

“忍耐一点。”小张也在一旁开玩笑，“半个钟头以后

就知道了。”

半个钟头，不是容易打发的，我们三人向入口处张望着，加起来总有百次之多。

对于那位尚未出现的临时舞伴我提不起兴趣，只希望快见着她，心便定了。

“来了！”

正当我遐思的时候，李明珠喊了一声，起身迎了过去。

小张也跟着过去。座位上，只留下我一个呆呆地站着。

五

我在疑惑自己的眼睛，我在想也许是李明珠弄错人了。总之，我绝没有想到这样的人物是我的临时舞伴。

一件黑丝绒的长旗袍裹着她的苗条身躯，胸前绣着一条银亮的飞龙，和银龙相配的是脚上的银色高跟鞋和耳上的银环，身上披着一件黑色的长毛绒大衣。

在成都，我第一次看到如此悦目的装扮。我正要去注意她的五官时，李明珠已挽着她走了过来。

“这是田小姐，这是小费，费慕人。”

“幸会。”她很大方地伸出手来，她的手非常柔软，经她一握，我的心竟然温暖了。

趁着让坐的时候，我深深注意了她几眼；她的眼睛在那张尖尖的脸上，占有重要的地位，很大、很妩媚，相配着两道细长的弯眉；她的鼻子端正而纤巧，同时生有一张端正而纤巧的嘴，纯粹的东方式的。